

股票代码：000826.SZ
债券代码：112978.SZ

股票简称：启迪环境
债券简称：19启迪G2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及
诉讼（仲裁）案件进展及新增被执行人情况的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2024年10月

重要声明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德证券”）编制本报告涉及的内容来源于市场公开信息。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简称“本期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19启迪G2、112978。

3、**发行主体：**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启迪环境”）。

4、**发行规模：**5亿元人民币。

5、**债券余额：**本期债券的余额为1.26亿元。

6、**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7、**债券还本付息及利率调整的安排：**发行人已于2024年9月24日支付2023年9月26日至2024年9月25日期间的利息，经与全体债券持有人协商一致，本期债券到期日调整为自2024年9月26日起的36个月内（以下简称“兑付日调整期间”）结清。自展期之日起，债券票面利率由6.50%调整为5%。除年度利息外，其余利息利随本清。兑付日调整期间，本期债券剩余未偿付本息的兑付安排按展期兑付和解方案的约定支付，本息支付方式调整为由发行人自行完成向持有人兑付划款，不再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

二、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

（一）诉讼进展情况

1、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2023年9月21日，启迪环境收到湖北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3号）。该事项导致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向启迪环境提出索赔，具体内容详见启迪环境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截至2024年10月16日，共有467名股民向武汉中院提起证券虚假陈述民事诉讼，诉讼标的额共计4,272.10万元。其中：

1、撤诉案件301件，诉讼标的额3,249.93万元。

2、一审已判决案件62件，其中：

（1）33件判决启迪环境承担赔偿责任，判决赔偿金额合计180.37万元。

（2）29件一审法院判决驳回全部诉讼请求，诉讼标的额318.47万元。

3、二审驳回全部诉讼请求案件63件，诉讼标的额427.95万元；调解结案10件，需赔偿金额80.55万元。

4、一审待判决4件，诉讼标的额44.69万元；二审待判决27件，诉讼标的额885.94万元。

由于后续有其他同类索赔的判决结果尚未出具，整体影响金额需进一步评估。

（二）（2023）京民终1099号

启迪环境于2018年4月与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人保基金”）等相关方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支付现金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及《支付现金购买协议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启迪环境以现金13亿元收购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华环保”）100%股权。2023年9月，北京金融法院向启迪环境发出《民事判决书》（（2022）京74民初1092号），判决启迪环境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人保远望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39,601.87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截止2023年8月2日为25,005.939201万元；自2023年8月3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以2,500万元为基数，按每日0.05%标准计算；自2020年4月1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以20,000万元为基数，按照日利率0.05%计算；自2020年7月1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以17,101.867411万元为基数，按照日利率0.05%计算）及相应的案件受理费、律师费等诉讼费用。启迪环境依据上述判决书于2023年12月31日确认预计负债2,783.86万元（详见启迪环境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计提预计负债和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启迪环境于近日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发出的《民事判决书》（（2023）京民终1099号），判决驳回启迪环境上诉请求，维持原判并由启迪环境支付二审案件受理费。

（三）（2024）鲁01执508号之九

因启迪环境未能及时履行《民事判决书》（（2022）鲁01民初280号）确定的义务，山东淄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淄建”）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冻结启迪环境持有的玉溪星源水务有限公司79.9999%股权（出资额3721.86万元）（详见启迪环境于2024年6月7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近日，启迪环境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执行裁定书》（（2024）鲁01执508号之九），裁定拍卖启迪环境持有的玉溪星源水务有限公司79.9999%股权

（出资额3,721.86万元）。

（四）（2024）苏0826执2280号

因与启迪环境在涟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工程施工进展审定和费用结算等事项中存在分歧，山东淄建向江苏省涟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3年9月，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2）苏0826民初2996号），判决启迪环境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山东淄建支付工程款32,614,362.33元及利息（以18,368,154.05元为基数自2020年8月17日起计算至2021年9月3日，以27,865,626.24元为基数自2021年9月4日起计算至2022年9月17日，以32,614,362.33元为基数自2022年9月17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上利率均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1年期执行）；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费用由启迪环境支付。

因未能履行完成上述判决书中的规定义务，启迪环境近日收到江苏省涟水县人民法院发出的《执行裁定书》（（2024）苏0826执2280号），拍卖启迪环境持有的淮安零碳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3,000,000元股权。

（五）（2024）鄂0502民初1672号

2018年5月，启迪环境全资子公司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桑德”）开展售后回租式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转让价款人民币2,000万元。由于相关融资租赁业务已发生重大逾期风险，启迪环境拟积极采取措施向包括业务主体、担保人在内的债务人进行追偿（详见启迪环境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的《关于湖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启迪环境全资子公司宜昌启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启环”）向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1、广西桑德支付全部未付租金共计21,600,000元；2、广西桑德以逾期租金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宜昌启环支付自应付之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的逾期利息（暂计算至2024年4月25日，共计12,592,200元）；3、广西桑德支付违约金1,000,000元；4、宜昌启环就上述第1-3项债务对广西桑德质押的崇左市江南污水处理厂BOT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享有质权，宜昌启环有权直接向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人民政府收取应由其支付给广西桑德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并在上述第1-3项所确定的债务范围内行使优先受偿权；5、由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文一波对上述第1-3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6、宜昌启环就上述第1-3项债务对西藏桑德水务有限公司质押的其持有的广西桑德的100%的股权享有质权，并就该股权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7、判令本案诉讼费由

被告承担。”

（二）启迪环境累计未结诉讼及仲裁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16日，启迪环境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诉讼、仲裁事项金额合计18.31亿元，占启迪环境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39%，相关案件目前尚在审理或调解谈判过程中（启迪环境及控股公司主要诉讼、仲裁情况详见附表）。

发行人当事人名称	发行人地位	对方当事人名称	案号	案由	与发行人当事人相关的诉讼标的额（万元）
启迪环境及相关子公司	被告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春江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湖南北山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金沙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等	（2021）冀 0723 民初第 629 号、（2024）黑 0321 民初 704 号、（2024）渝 0154 民初 8505 号、（2023）湘 3101 民初 1765 号、（2023）陕 04 民初 79 号等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93,947.72
启迪环境及相关子公司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陕西万悦实业有限公司、道县自来水责任有限公司等	（2020）粤 20 民初 58 号、（2024）陕 0114 民初 593 号、（2024）湘 1124 民初 2802 号等	其他经营事项纠纷	28,650.78
启迪环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鄂 0502 民初 2236 号、（2024）津 0319 民初 13502 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1,210.16
启迪环境		未取得判决案件 38 个	（2024）鄂 01 民初 154 号、（2024）鄂 01 民初 214 号等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4,272.10
启迪环境及相关子公司	原告	邯郸市丛台区农业农村局、梨树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平凉市崆峒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凉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2024）冀 0432 行初 5 号、（2023）吉 0322 行初 51 号、（2024）鄂 0502 行初 24 号、（2024）甘 0602 行初 97 号等	行政诉讼	15,993.84
启迪环境及相关子公司		太原市生态环境局清徐分局、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等	（2024）晋 0121 民初 8 号、（2024）陕 0117 民初 312 号等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783.44
启迪环境及相关子公司		广西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文一	（2024）鄂 0502 民初 1672 号、（2024）皖 0104	其他事项纠纷	6,234.23

		波、安徽汇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沽街道办事处、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街道办事处、来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民初 9164 号、(2024)津 0116 民初 8616 号、(2024)津 0116 民初 8564 号、(2021)鄂 2827 行初 16 号等		
合计					183,092.27

(三) 其他事项说明

前期部分启迪环境及相关子公司被列为被告的涉诉案件已取得判决结果或达成和解，截至2024年10月16日，判决待履行金额合计约为48.81亿元。

(四) 对启迪环境的影响及重要风险提示

鉴于启迪环境目前涉诉总体金额较大且部分案件相继审结进入履行阶段，启迪环境整体面临诉讼风险及流动性压力，启迪环境正在全力推动诉讼及执行风险化解工作，并将根据诉讼情况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新增大额被执行情况

经查询公开渠道信息，启迪环境涉及(2024)京74执1301号的相关执行义务，所涉及的执行标的金额大于1,000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2023年度净利润的10%以上，所涉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执行法院	执行标的(元)	立案日期
1	(2024)京 74 执 1301 号	北京金融法院	952,786,370.00	2024-10-12

四、新增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经查询公开渠道信息，启迪环境因未履行案件(2024)黑0822执460号执行内容的相关义务，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执行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	履行情况	失信行为	立案日期	发布日期
1	(2024)黑 0822 执 460 号	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3)黑 0822 民初 2581 号 判决书	全部未履行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2024-05-15	2024-10-18

五、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中德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知悉上述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

的有关规定出具和公告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德证券后续将继续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
(仲裁) 案件进展及新增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0 月 22 日

